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湖州云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湖州云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4000 吨高性能发热冒口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天为(评)字 23-04-36 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湖州云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 位于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林城镇工业集中区瑞虹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陈磊, 注册资本叁仟万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 一般项目: 新材料技术研发; 耐火材料生产;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铸造用造型材料生产; 铸造用造型材料销售; 保温材料销售; 模具制造; 模具销售; 耐火材料销售; 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机械设备销售; 金属材料销售; 金属制品销售; 生物基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员工 25 人, 安全管理人员 1 人。</p> <p>湖州云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购买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林城镇工业集中区长兴苗苗丝织厂的土地及厂房, 厂区占地面积约 10 亩, 企业拆除原有厂房重建, 新建厂房面积约 15545 平方米。项目购置烘干炉、成型机、混料机、射芯机等主要设备和配套设备, 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4000 吨高性能发热冒口的生产能力。</p> <p>湖州云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高性能发热冒口建设项目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进行备案, 长兴县发展和改革局核发了《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 项目代码: 2209-330522-04-01-311301。</p> <p>本项目产品高性能发热冒口未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2022 年修订版),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涉及使用的铝粉、天然气、液体酚醛树脂、柴油属于危险化学品, 故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项目, 本项目行业类别属于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 未列入《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2013 年版), 使用的危险化学品天然气未达到《危险化学品使用量的数量标准》(2013 年版)的临界值, 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7 号, 根据总局令 89 号修订, 应急管理部公告 2018 年第 12 号修订), 湖州云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不需要领取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编制
项目组长	刘义梅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刘义梅	
报告审核人	万铁军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陈丰、邵东卫、刘义梅、王骥、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邵东卫、刘义梅、王骥
	技术专家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刘义梅
	时间	2024.04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4.09	